

# 彰化縣聯興國民小學志工隊 志工申訴管道

一、本校志工隊隊員對於志工管理之聘任、排班、管理、溝通聯繫…等問題，認為有所疑義，致影響其權益時，應循正常管道及行政程序，親自向申訴聯繫窗口進行申訴或利用電話、傳真、書面、E-mail等方式進行申訴，同一事由以申訴一次為限。

## 二、申訴聯繫窗口：

(一)本隊該屆志工隊幹部(隊長及副隊長)。

(二)本校承辦窗口：

1. 申訴電話：(4)7384340#210
2. 申訴傳真：(04)7373598
3. 申訴E-MAIL：sunny082@1sps.chc.edu.tw
4. 承辦人：訓育組長 李佳蓉

## 三、受理申訴時間：

上班日上午9時0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113年10月21日公告實施